

唐山高新区农村工作服务中心

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实施结果公示

《唐山高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唐高财〔2021〕46号）有关公开公示要求，现将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实施结果公示如下。

一、衔接资金投入规模

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共投入198.63万元。

二、资金来源

2024年共安排衔接198.63万元，其中省级19万元、市级33.63万元、区级146万元。

三、资金用途

用于产业发展项目-委托帮扶项目198.63万元，其中省级19万元、市级33.63万元、区级146万元。

三、受益对象

产业发展项目-委托帮扶项目受益对象为全区所有脱贫人口。

四、资金补助标准

按照市巩固拓展办《关于做好2024年产业帮扶工作的通知》“2024年委托帮扶项目收益率6%左右。”，将产业帮扶比例收益比例统一调整为6%，按月发放收益，委托帮扶协议时间定为自签订委托帮扶协议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。

五、项目完成情况

我区现有建档立卡脱贫户 58 户 118 人，产业帮扶项目在严格继续采用委托帮扶模式，将脱贫户产业项目全部覆盖到了每位脱贫户身上，资产收益率达到 6%。针对我区贫困户多因病因残致贫、缺少劳动力和技能的实际，通过逐户走访、征集贫困户意愿，继续选择了委托帮扶形式。我中心与唐山怡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协议，并按时发放产业帮扶收益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累计发放收益金 9.93 万元。

唐山高新区农村工作服务中心

2024 年 12 月 24 日

